

夏邑县城区至车站镇区道路扩建工程(K5+960-K19+102.694)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商工程〔2024〕252号)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商丘市

一、招标条件

本夏邑县城区至车站镇区道路扩建工程(K5+960-K19+102.694)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招标人为夏邑县交通运输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正文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2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一标段； (002)二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一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正文；

(002 二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正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10月12日00时00分到2024年11月01日08时59分

获取方式：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下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11月01日09时00分

递交方式：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11月01日09时00分

开标地点：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

七、其他

1、招标条件

中建山河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受夏邑县交通运输局委托，就夏邑县城区至车站镇区道路扩建工程(K5+960-K19+102.694)进行公开招标，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项目代码：2403-411426-04-01-132169，项目资金已落实，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相关

条件的单位参加投标。

2、招标项目简要说明

2.1 项目名称：夏邑县城区至车站镇区道路扩建工程(K5+960-K19+102.694)；

2.2 招标编号：商工程（2024）252号；项目编号：夏财采招-2024-89

2.3 项目代码：2403-411426-04-01-132169

2.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5 建设地点：夏邑县境内；

2.6 主要建设内容和规模：夏邑县城区至车站镇区道路扩建工程(K5+960-K19+102.694)（郭庄 S324 与 X023 平面交叉处-夏邑县车站镇火车站）。

2.7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 1 个施工标段及 1 个监理标段。

第一标段：夏邑县城区至车站镇区道路扩建工程(K5+960-K19+102.694)施工；控制价为：50884809.00 元。

第二标段：夏邑县城区至车站镇区道路扩建工程(K5+960-K19+102.694)监理；控制价为：施工中标价的 1.5%（最终以工程竣工结算为准）。

2.8 质量要求：合格；

2.9 施工工期：8 个月；

监理服务期限：同施工工期及责任缺陷期。

2.10 招标内容及范围：

施工标段：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

监理标段：施工标监理（包括施工全过程及保修服务期等服务）。

3、投标人资质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资质条件要求：

施工标段：投标人须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监理标段：投标人须具备公路工程专业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

3.3 项目经理/项目总监资格要求：

施工标段：项目经理须具备公路工程专业壹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拟派项目经理不得在其他在建项目中担任项目经理（企业出具承诺书，格式

自拟并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字),须提供与本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及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本单位为其缴纳的任意 1 个月的社会养老保险证明(以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的网络查询结果为准);项目总工程师具有公路工程或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须提供与本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及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本单位为其缴纳的任意 1 个月的社会养老保险证明(以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的网络查询结果为准)。

监理标段:拟派项目总监具有公路工程专业监理工程师资格,须提供与本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及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本单位为其缴纳的任意 1 个月的社会养老保险证明(以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的网络查询结果为准)。

3.4 财务要求: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财务审计报告:2021 年至 2023 年(成立未满三年的企业按已有年份计算,新成立的企业从成立日期开始计算,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企业财务报表)

3.5 业绩要求: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少承接过一项类似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3.6 信誉要求:投标人应提供通过“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企业信用记录的网页打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人应在公告发布后对本单位信用信息进行查询并将查询资料加盖单位公章做在投标文件中。(注:由于“信用中国”网站更新,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窗口转跳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故本项目投标人企业查询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或“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均可。)

3.7 其他要求: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在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同时投标。

3.8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9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企业可直接在该公告下方相关附件下载也可以免费注册登录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下载招标文件、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4.2 招标文件下载开始时间:同招标公告发布时间;

4.3 招标文件下载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网上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4 年 11 月 1 日上午 09:00 分整（北京时间）；

5.2 开标地点：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第八开标席位（商丘市南京路与中州路交叉口西南角）；

5.3 投标文件解密开始和截止时间：2024 年 11 月 1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4 年 11 月 1 日 10 时 00 分；在规定的时间内因投标人原因未完成解密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

5.4 投标人应将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专区上传到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因投标人原因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没有上传的，招标人将拒绝接收；

5.5 投标人应下载安装最新版投标人工具箱，具体内容请详见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通知公告-关于启用电子招标投标工具箱（V6.7.0）的通知（2023.12.13）；

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投标人使用的工具箱版本需与代理使用同一版本的投标工具箱，请及时关注招标代理公司使用的招标文件制作工具版本，并使用同一版本号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5.6 电子投标文件网上递交流程：在电子投标文件网上递交的截止时间前，使用 CA 锁登录后将已固化且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通过网上递交的方式在投标专区自行网上递交，并确保网上递交成功（为保证文件正常网上递交，请投标人错峰上传，详细操作可参阅交易平台办事服务-操作指南-投标阶段）；

5.7 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评标，投标人不需再到达现场（需要现场演示或样品展示的除外），请投标人通过互联网登录交易平台自助完成投标签到、投标文件解密及澄清答疑等操作，具体流程详见交易中心系统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布的《关于实行全过程不见面交易的公告》附件“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操作指南 2019-12-31 版本”。

6、投标保证金

6.1 投标保证金：最高不超过该项目招标控制价的 2%，详见招标文件；

6.2 交纳方式：可以采用电子保函、银行汇款的方式；

6.2.1 银行投标保函、投标保证保险开具时间及方式：

（1）开具截至时间：2024 年 10 月 12 日 9:00 至 2024 年 11 月 1 日 00:00:00 时截止（以保函实际开具成功时间为准）。

（2）开具方式：在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应项目公告下点击“我要投标”进入投标管理页面，选择“开具投标保函/保证保险”。具体流程详见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 2020 年 3 月 6 日发布的《关于推行电子投标保函的通知》附件“电子投标保函办理流程”。

6.2.2 银行汇款缴纳时间及方式:

(1) 交纳及到账时间: 2024 年 10 月 12 日 9:00 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 17: 00 时截止 (以保证金实际到账时间为准)。

(2) 获取方式: 在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应项目公告下点击“我要投标”进入投标管理页面, 选择“保证金账号”。(保证金账户由银行账号池提供, 且每个标段每个投标人获取的账号均不会相同, 保证金递交须由投标人的基本账户汇出, 若出现多个投标人保证金交至同一账号或多个保证金由同一基本账号转出均按无效处理。

7. 特别声明

7.1 在该工程招投标有效期内, 中标候选人须无条件接受对投标文件中资料 (如 企业资质、人员资质等) 的核查工作, 若不配合核查视为自动放弃中标候选人资格;

7.2 经核实, 投标文件中的资料存在造假行为的, 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

7.3 如核查不到相关结果 (能提出合理书面说明原因的除外), 否则视为自动放弃中标候选人资格。

7.4 中标候选人存在 7.1、7.2、7.3 情况的, 须无条件承担以下后果:

7.4.1 因投标文件中的资料造假导致项目中标人更换或招标失败, 对招标人产生的所有经济损失由造假方予以全部赔偿。

7.4.2 中标候选人存在造假行为的, 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相应处理 (如: 拉入“黑名单”)

7.5 中标候选人经查实存在不良行为记录的, 须自动放弃中标候选人资格。

注: 招标人具有最终解释权。

8、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商丘市政府采购网》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商丘市)》网站上发布。

9、联系方式

招标人: 夏邑县交通运输局

地址: 夏邑县栗园东路 188 号

联系人: 程先生

联系电话: 0370-6115677

招标代理机构: 中建山河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花园路 126 号

联系人: 张先生

联系电话：13071069919

电子邮箱：shanheguanli0087@126.com

监督单位：商丘市交通运输局

地址：商丘市睢阳区神火大道中段 169 号

联系电话：0370-2562523

2024 年 10 月 11 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商丘市交通运输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夏邑县交通运输局](#)

地 址：[夏邑县栗园东路 188 号](#)

联 系 人：[程先生](#)

电 话：[0370-6115677](#)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建山河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金水区花园路 126 号](#)

联 系 人：[张先生](#)

电 话：[13071069919](#)

电子邮件：[shanheguanli0087@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